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武汉中科信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信维”）全部或部分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兴民智通，证券代码：002355）已于2021年5月17日上午开市时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请见公司2021年5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积极与相关方就本次交易具体方案进行磋商沟通，有关各方及公司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正积极推动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在停牌期限届满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并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

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2日